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湘财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湘财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1928;C类基金代码;021929,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211号文准予注册,已于2024年7月30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4年10月30日。

为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湘财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湘财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相关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募集情况、经与本基金托管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和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24年10月29日,即本基金2024年10月29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24年10月30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xc-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759
- 2、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xc-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本基金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运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临时公告等资料,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0日